

证券代码：871536

证券简称：江苏泰尔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泰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8 日 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胡正银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决定事项，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江苏泰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泰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

告》（公告编号：2025-023）。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未发现参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泰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泰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